

附件 2-1: 部门决算公开

滁州市地震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2022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滁州市地震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滁州市地震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滁州市地震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滁州市地震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防震减灾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结合本地实际编制相应的实施方案和细则，并组织实施。

(二)制定全市防震减灾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

(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防震减灾工作预案》和《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并协助政府监督落实；承担市政府抗震救灾指挥机构办事机构的职责；参与震情速报、灾情速报、震灾评估和震后恢复重建工作。

(四)依法管理全市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要求核定，和重大建设工程的地震安全性评价监管工作；以地动参数和烈度表述的抗震设防标准；管理重要城镇、经济开发区、重大工程及生命线工程建设场地的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负责对本行政区内承担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的单位进行资格验证和任务登记；负责审批重要建设工程项目的抗震设防标准。

(五)管理地震监测预报工作；编制辖区内地震监测台网优化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各台站的业务、技术指导。

(六)收集整理各台、站观测数据及邻省地震资料，进行分析研究，提出阶段性或年度地震趋势意见。

(七)调查核实当地出现的各种宏、微观异常，及时处理当地出现的地震谣传、误传事件，以安定人心，稳定社会秩序。

(八) 负责编制本地区防震减灾宣传教育计划，并组织实施，以提高全社会的防震减灾意识和能力。

(九) 推进地震科技现代化，组织、管理地震科学研究和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

(十) 指导县、市、区的防震减灾工作。

(十一) 承办市政府和省地震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滁州市地震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滁州市地震局本级一个单位，与预算编制范围一致。

序号	单位名称
1	滁州市地震局本级

第二部分 滁州市地震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滁州市地震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6.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9.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1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75.4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八、其他收入	8	2.6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167.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9.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14.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265.7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9.26	本年支出合计	61	554.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13.79	结余分配	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30			64	
总计	31	554.26	总计	65	554.26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滁州市地震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 教育收 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39.26	536.65						2.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1	9.81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4	7.84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84	7.84						
201	32		组织事务	1.97	1.97						
201	32	01	行政运行	1.97	1.97						
205			教育支出	12	12						
205	01		教育管理事务	12	12						
205	01	01	行政运行	12	1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5.46	75.46						
206	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75.46	75.46						
206	01	01	行政运行	75.46	75.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54	167.5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54	167.5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30	73.3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3	20.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3	15.4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78	58.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	9.0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1	9.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68	6.6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3	2.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3	14.7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3	14.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78	11.78						
221	02	02	提租补贴	2.95	2.9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0.71	248.1						2.61
224	02		地震事务	250.71	248.1						2.61
224	05	01	行政运行	166.81	164.2						2.61
22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6	56.6						
224	05	05	地震预测预报	15.3	15.3						
224	05	06	地震灾害预防	12	12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滁州市地震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4.26	536.06	1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1	9.81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4	7.84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84	7.84				
201	32		组织事务	1.97	1.97				
201	32	01	行政运行	1.97	1.97				
205			教育支出	12	12				
205	01		教育管理事务	12	12				
205	01	01	行政运行	12	1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5.46	75.46				
206	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75.46	75.46				
206	01	01	行政运行	75.46	75.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54	167.5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54	167.5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3	73.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3	20.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3	15.4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78	58.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	9.0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1	9.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68	6.6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3	2.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3	14.7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3	14.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78	11.78				
221	02	02	提租补贴	2.95	2.9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5.72	247.52	18.2			
224	02		地震事务	265.72	247.52	18.2			
224	05	01	行政运行	181.81	181.81				
22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6	56.6				
224	05	05	地震预测预报	15.3		15.3			
224	05	06	地震灾害预防	12	9.11	2.89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滁州市地震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6.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9.81	9.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12	1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5.46	75.46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67.54	167.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9.01	9.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4.73	14.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48.1	248.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536.65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536.65	536.6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总计	29	536.65	总计	58	536.65	536.6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滁州市地震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36.65	518.45	1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1	9.81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4	7.84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84	7.84	
201	32		组织事务	1.97	1.97	
201	32	01	行政运行	1.97	1.97	
205			教育支出	12	12	
205	01		教育管理事务	12	12	
205	01	01	行政运行	12	1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5.46	75.46	
206	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75.46	75.46	
206	01	01	行政运行	75.46	75.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54	167.5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54	167.5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3	73.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3	20.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3	15.4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78	58.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	9.0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1	9.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68	6.6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3	2.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3	14.7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3	14.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78	11.78	
221	02	02	提租补贴	2.95	2.9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8.1	229.91	18.2
224	02		地震事务	248.1	229.91	18.2
224	05	01	行政运行	164.2	164.2	
22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6	56.6	
224	05	05	地震预测预报	15.3		15.3
224	05	06	地震灾害预防	12	9.11	2.8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滁州市地震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1.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8.68	30201	办公费	5.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8.06	30202	印刷费	2.1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6.6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4.92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8.8	30205	水费	0.0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7	30206	电费	0.2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78	30207	邮电费	5.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6.1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1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53	30215	会议费	1.38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7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93.3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4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4.05	30226	劳务费	1.4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7.0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7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8.89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2.7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9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64.65	公用经费合计						53.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滁州市地震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和 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和 结余	
															项目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滁州市地震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滁州市地震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滁州市地震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滁州市地震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554.26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554.26 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结余）。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7.19 万元，增长 7.2%，主要原因：人员较 2020 年同期增加，基本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539.2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36.65 万元，占 99.5%；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2.61 万元，占 0.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554.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6.06 万元，占 96.7%；项目支出 18.2 万元，占 3.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36.65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536.65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7.35 万元，增长 12.0%，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较 2020 年同期增加，基本支出增加；二是 2021 年根据国务院工作部署，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地震灾害风险普查，涉及到项目实施、推进等过程产生的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6.65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96.8%。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1.91 万元，增长 13.0%。主要原因是人员较 2020 年同期增加，基本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6.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81 万元，占 1.8%；教育（类）支出 12 万元，占 2.2%；科学技术（类）支出 75.46 万元，占 14.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7.54 万元，占 31.2%；卫生健康（类）支出 9.01 万元，占 1.7%；住房保障（类）支出 14.73 万元，占 2.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248.1 万元，占 46.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36.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6.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其中：基本支出 518.45 万元，占 96.6%；项目支出 18.2 万元，占 3.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4.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5.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0.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8.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1.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6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预测预报（项）。年初预算为 1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灾害预防（项）。年初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8.4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64.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

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5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滁州市地震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滁州市地震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滁州市地震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3.8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5.9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压减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滁州市地震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

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滁州市地震局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3 个项目，涉及资金 32.26 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 100.0%。从评价情况看，基本上能全盘了解全局年度财政支出预算资金的执行、管理使用情况，以及取得的成绩和综合效果，促使单位上下共同树立责任意识、绩效意识及风险控制意识，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及项目管理，保证财政资金管理的规范性、使用的安全性和有效性，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本单位无绩效较差和绩效目标偏离较大的项目。组织对“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14.06 万元。该项目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

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绩效评价小组对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进行了综合评定，认为资金使用科学合理、规范高效，达到预期目标，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2021 年我单位各项支出均按预算的目标完成，无超预算、超范围支出情况，有力推进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地震监测预报预警、地震应急响应和防震减灾科普素质的提升，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重点工作任务，预算资金在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方面均取得良好的执行效果，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度，本部门没有市财政局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因此，无相关内容。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度滁州市地震局 2021 年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滁州市 2016 年经积极向省地震局争取，经市政府分管领导同意，新建了滁州市地震监测台网中心，主要功能是将全市 8 个县市区地震监测台站数据汇总到市监测台网中心，实时监控、存储、分析和利用，为地震趋势会商和领导决策提供科学数据依据。包括全市 94 个群测群防观测网点管理、市地震台 KS200 数字测震、地震前兆观测等地震监测设备及全市地震预警及烈度速报站点运行维护费。

该项目由市财政全额拨款，拨款金额为 15.37 万元，所下达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该项目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规范，项目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现项目全部完成，资金已全部支付完成（部分资金于 2022 年初进行支付）。

2021 年滁州市地震局再次荣获“全省市级防震减灾工作综合考核先进单位”称号，连续 10 年位列全省市级前三名；地震趋势会商报告获全省市级地震部门评比第二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加强台站建设和监测设备运维管理，认真执行《滁州市地震前兆监测台站管理办法》和《滁州市地震监测台网工作值班制度》，组织开展全市地震台站观测资料质量评比活动，表彰优秀，激励后进，全年地震监测数据采集和传输率均保持在99%以上。

2、**阶段性目标：**该台网中心项目已建成，该部分项目费用为维护台网中心监测设备正常运转、数据利用、人员培训等费用，保障台网中心正常运行、保障全市宏观观测工作正常运转，维护各种观测设备的正常运维，以保障地震监测工作正常开展，地震发生前实时发出预警，地震预警数据综合利用分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对项目实施前的准备工作、开展中的管理工作，结束后的质量控制和验收方面，来进行一个整体的综合评价，以提升质量监督管理水平、工作效率。

2、**绩效评价对象：**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项目。

3、**绩效评价范围：**2021年度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和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

制度、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同时在反映项目产出、项目效果等方面的末级明细指标细化、量化程度高，如资金使用率等。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构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如产业发展、产业引领等，均为能够反映项目目标实现程度的绩效指标。

2、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评价小组参考2021年安徽省财政支出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和指标体系框架，依据《滁州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

(财预〔2021〕95号)文件要求,结合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项目资金项目的特点,运用定量定性原则,确定了绩效评价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

一级指标“决策”权重17分,下设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级指标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

“过程”权重23分,下设二级指标“资金落实”、“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三级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资金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监控有效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和项目质量可控性;

“产出”权重35分,下设二级指标“项目产出”,三级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项目完成及时性;

“效益”权重25分,下设二级指标“项目效益”,三级指标包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

具体指标的分布情况、权重、指标解释、指标说明如下表所示:

指标名称（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项目立项 (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5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p> <p>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p> <p>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是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p>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p> <p>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p> <p>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p> <p>③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绩效目标 (3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p> <p>②目标和指标的设计是否符合目标管理规范；</p> <p>③绩效目标设立是否具有合理性、可测性。</p>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p> <p>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p> <p>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p> <p>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p>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p> <p>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p>

指标名称（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资金落实 (6分)	资金到位率 (3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执行率 (3分)	已执行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执行程度。	资金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管理 (6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为保障资金安全、规范运行制定了相应的监控制度； ②项目资金的监控制度运行是否有效。	
组织实施 (1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项目质量可控性 (3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考核办法；
②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绩效考评等控制措施；			

指标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③项目档案资料完整。
项目产出 (35分)	数量指标 (7分)	流动监测台演练次数完成率。	根据演练次数完成率的程度得 1-7 分。
	质量指标 (7分)	台站运行正常，数据连续率达 99.9%以上。	完成指标得 7 分，根据低于指标的严重程度扣 1-7 分。
	时效指标 (7分)	群测群防点上报资料及时率。	根据上报资料及时率的程度得 1-7 分。
	成本指标 (5分)	专项经费支出合理有效率。	根据支出合理有效率的程度得 1-5 分。
	项目完成及时性 (9分)	项目按照时间节点进行，完成时间与计划时间的确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的及时性进程。	项目完成及时性率达到 100%为满分，每增加两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项目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8分)	群测群防网点人员工资支出完成率。	根据人员工资支出完成率程度得 1-8 分。
	社会效益 (10分)	台站观测数据应用于地震分析研究。	根据台站观测数据应用于地震分析研究程度得 1-10 分。
	生态效益 (7分)	减少地震带来的损失。	根据减少地震带来的损失程度得 1-7 分。

1、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根据其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选择比较法、统计计算法、实地考察等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分析，与此同时，我们将收集大量直接的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收集的资料和实地观察，了解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专项资金项目实际情况，与该项目申报时确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统计计算法。是指采用各种专业（或专门）指标的计算方法，通过收集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专项资金项目的相关数据，采用统计或核算等方式进行计算实际完成或达到的结果，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相关文件依据，设计符合项目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然后采集数据按照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分析，并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实地考察。是指前往具体实施地进行考察，了解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项目的实际运行情况，评价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将前往具体实施地，核实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与收集的资料进行验证核对，并拍照留痕。

4、评价标准：根据工作计划、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定性定量明确了指标目标值，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同时根据部门职责，合理设置部门整体个性化绩效指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绩效评价项目小组

在滁州市财政局领导下，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精神，结合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专项资金项目支出具体情况，依据《滁州市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财预〔2021〕95号）文件要求，成立绩效评价项目小组，具体实施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包括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访谈大纲、绩效评价资料清单。项目小组对“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相关事项进行讨论与研究，商讨并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及所需的基础数据表，确定评价证据、数据来源及证据收集方法。

（2）根据制定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收集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实施材料，通过现场评价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包括收集、审核基础资料；开展现场核查，核实项目是否实施以及项目实施情况是否良好，并进行拍照留痕；对收集的证据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

（3）根据分析后的情况评分，形成综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纳入已确定的各项指标临界区间进行比较，确定绩效评价等级（优、良、中、差）。

（4）对评价工作进行总结，将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绩效评价工作情况、评价分析及评价结果、评价等级、经验及做法、问题及建议等形成书面报告，向滁州市财政局汇报。

3、建立绩效评价工作档案

绩效评价项目小组对评价工作进行总结，将工作背景、时间地点、工作基本情况、评价结果、评价等级、评价工作中的问题

及工作建议等形成书面材料，建立项目评价工作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滁州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财预〔2021〕95号）文件要求，2021年度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本次评价主要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采取查阅资料、现场调查、综合分析等相结合的方式，本着公平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对2021年度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专项资金项目进行了量化考核。依据《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经过对各评价指标得分进行汇总，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7.5分，根据综合得分确定整体预算执行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评分标准
1	决策	项目立项 (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⑤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绩效目标 (3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①项目设置有绩效目标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目标和指标的设计符合目标管理规范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绩效目标设立具有合理性、可测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4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3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评分标准
6	过程	资金落实 (6分)	资金到位率	3	3	财政资金到位率达到100%为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7			资金执行率	3	2.5	财政资金执行率达到100%为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8		资金管理 (6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	4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计1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1分。
9		财务监控有效性	2	2	①为保障资金安全、规范运行制定了相应的监控制度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的监控制度运行有效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①已制定并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11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12	项目质量可控性	3	3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考核办法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绩效考评等控制措施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档案资料完整并及时整理归档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组织实施 (11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评分标准
13	产出	项目产出 (35分)	数量指标	7	7	根据演练次数完成率的程度得 1-7 分。
14			质量指标	7	7	完成指标得 7 分，根据低于指标的严重程度扣 1-7 分。
15			时效指标	7	7	根据上报资料及时率的程度得 1-7 分。
16			成本指标	5	5	根据支出合理有效性的程度得 1-5 分。
			项目完成及时性	9	9	项目完成及时性率达到 100%为满分，每增加两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四) 项目效益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评分标准
17	效益	项目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8	8	根据人员工资支出完成率程度得 1-8 分。
18			社会效益	10	10	根据台站观测数据应用于地震分析研究程度得 1-10 分。
19			生态效益	7	6	根据减少地震带来的损失程度得 1-7 分。
	得分			100	97.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科学编制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项目资金工作规划，明确切实履行政府监督职责，提高该项专项资金合理使用，依法依规做好绩效管理的公开工作。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做到了执行透明和预算支出监督的完整，进一步配合上级要求对部门整体绩效工作的监督工作的力度，我部按时向社会公开了预决算，保障公民知情权，让财政资金和预算项目置于公众的监督之下，有利于降低行政事业单位廉政风险。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经查看预算系统及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财务 2021 年项目预算编制时部分具体预算内容未予细化。

七、有关建议

做好项目前期规划，编制合理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项目单位应从部门职能出发，对本年度计划开展的项目分明细进行预算编报测算，做到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便于追踪问题，同时应将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管理进行有机结合。根据年初项目安排提前做好规划部署，与各个科室进行集体决策，确认项目前期规划做到位，保证各项工作能够有序开展，确保各项资金的使用，提高项目预算的资金执行率。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本评价结果依据评价客体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

评价方法，评价工作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各项评价基础资料的真实性与完整性由评价客体负责，未经评价组织机构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本评价结果对外公布。

（二）关于本项目评价中局限性的说明

1、受具体参加本次项目的评价人员的水平和能力的限制。鉴于这种评价工作存在资料的有限性和调查、分析、判断的局限性，因此，评价结论无法考虑影响资金使用的所有因素，评价结论存在一定的局限性。

2、本项目是滁州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仪器设备运行维护费用专项资金项目，受具体参加本次项目的评价人员的专业能力的影响，对专业指标设定和问题、建议提出的全面性可能存在一定的局限性。

3、对于绩效评价框架中的部分定性指标，无法根据量化的数据评价并得出分数，评议结果主要依据评价人员的职业判断。